

证券代码：301046

证券简称：能辉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1

上海能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上海能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24日、2026年5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为满足子公司经营发展需求，2026年度公司拟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87,600万元担保额度。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申请综合授信、借款、开具保函、银行承兑汇票、融资租赁等融资类担保及日常经营业务涉及的履约担保等，提供担保的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担保（含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等）、抵押担保、质押担保或多种担保方式相结合等形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6）。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与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银金租”）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基于浙银金租与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南能辉绿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辉绿电”）签署的《租赁物买卖合同》《新能源商用车动力电池委托运维服务协议》及相关补充协议（以下全部简称“委托运维服务协议”），能辉绿电按照委托运维服务协议约定向浙银金租承担电池运营收入的差额补足义务，公司为能辉绿电《委托运维服务协议》项下的债务承担最高额为3,0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本次担保事项基本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 2026 年 3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经审批的担保额度(万元)	本次签署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公司 2026 年 3 月 31 日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公司	能辉绿电	100%	154.19%	0	20,000.00	3,000.00	2.56%	否

该担保属于已审议通过的担保事项范围，且担保金额在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河南能辉绿电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温鹏飞

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 万元

成立日期：2023 年 8 月 8 日

注册地：河南省信阳市罗山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站前西路电子元器件产业园

B9、B10 号楼

主营业务：光伏、储能、充换电等技术服务、电池销售等

股权结构：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2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6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021.27	982.89
负债总额	1,513.01	1,515.56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	0
流动负债总额	1,513.01	1,515.56
净资产	-491.74	-532.66
主要财务指标	2025 年度（经审计）	2026 年 1-3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46	0
利润总额	-181.82	-40.92
净利润	-181.82	-40.92

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无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债权人：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甲方）

2、保证人：上海能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乙方）

3、债务人：河南能辉绿电科技有限公司（丙方）

4、保证金额：人民币 3,000 万元

5、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6、被担保的主债权：甲方发送的所有能够证明债权债务内容的文件（“主合同”）而享有的对债务人的债权（“主债权”），保证人在本合同项下承担的最高保证额为人民币叁仟万整。各方确认，上述保证最高额指甲方与债务人签署的主合同项下实际发生的差额补足金额，但上述差额补足金额所对应的违约金、主合同项下的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款项仍在本合同担保的范围内。

7、保证范围：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甲方支付的全部差额补足金额、违约金、赔偿金、甲方为实现债权而支付的各项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保全费、律师费、差旅费等）。如根据委托运维服务协议或甲丙双方后续约定，甲方可委托债务人作为其代理人代表债权人从租赁合同的承租人处收取租金等款项，并在约定的期限内将该款项支付给债权人的，则保证人为债务人向甲方转付代收的租金等款项的义务承担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责任。

8、保证期间：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如主合同项下债务分期分次履行的，则保证期间至主合同债务人最后一期/次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若依主合同约定甲方宣布债务提前到期，其提前到期日即为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经审批的担保额度总计187,850万元。公司实际提供的担保余额为2,116.83万元，均为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融资提供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81%。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

六、备查文件

1、《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上海能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1 日